



# 梅州市水资源公报

Mei Zhou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2020)**



梅州市水务局

2021年6月

**审 定：** 陈海燕

**主 编：** 张世俭

**编 写：** 蔡峥、吴连胜、陈杰、朱能胜、吴海斌、彭爵宜

**资料来源：** 梅州市各县（市、区）水资源公报上报表  
广东省水文局梅州水文分局水文资料



# 习总书记新时期治水方针

## 节水优先

节水优先,是针对我国国情水情,总结世界各国发展教训,着眼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作出的关键选择,是新时期治水工作必须始终遵循的根本方针。

## 空间均衡

空间均衡,是从生态文明建设高度,审视人口经济与资源环境关系,在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中做到人与自然和谐的科学路径,是新时期治水工作必须始终坚守的重大原则。

## 系统治理

系统治理,是立足山水林田湖生命共同体,统筹自然生态各要素,解决我国复杂水问题的根本出路,是新时期治水工作必须始终坚持的思想方法。

## 两手发力

两手发力,是从水的公共产品属性出发,充分发挥政府作用和市场机制,提高水治理能力的重要保障,是新时期治水工作必须始终把握的基本要求。



天更蓝

树更绿

水更清

居更佳



# 目 录

综述.....	2
一、来水分析.....	3
二、蓄水动态.....	9
三、供用水统计分析.....	11
四、水事要情.....	18
五、名词解释.....	23

## 综 述

梅州市位于粤东北部韩江中上游，闽、粤、赣三省交界处。东部与福建省龙岩市和漳州市接壤，南部与潮州市、揭阳市、汕尾市毗邻，西部与河源市接壤，北部与江西省赣州市相连。行政区总面积15876平方公里。属于山地丘陵区，境内山峦叠嶂，地势起伏较大，丘陵谷地相间。梅州市地质构造比较复杂，具有台地、丘陵、山地、阶地和平原五大类地貌类型。

2020年，全市年均降雨1217毫米，比多年平均值少23.6%，属偏枯年份。全市本地地表水资源量104.38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值少26.4%；全市入境水量为70.81亿立方米，出境水量为140.16亿立方米。

2020年末，全市21宗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为3.81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减少7717万立方米。

2020年，全市总供水量20.01亿立方米，比2019年减少0.11亿立方米；全市总用水量20.01亿立方米，仍以农业用水为主，农业用水占总用水量的67.16%。





# 来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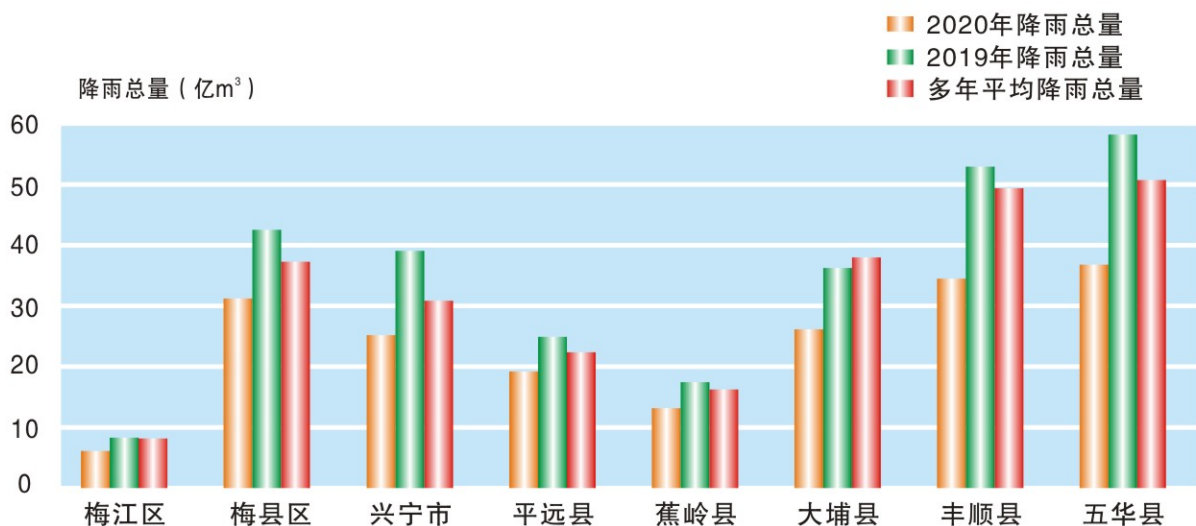


## 1、降雨量

2020年全市年平均降雨1217毫米，折合年降雨总量193.21亿立方米，比2019年减少32%，比多年平均降雨量减少23.6%，属偏枯年份。全市降雨时空分布不均，据省水文局梅州分局实测统计资料显示，2020年全市降雨主要集中在3月至6月和8月至9月份，6个月降雨量达986.8毫米，占全年降雨总量的81.1%。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降雨量统计表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 <sup>2</sup> )	2020年降雨量		多年平均 降水量 (亿m <sup>3</sup> )	与上年比较 (±%)	与多年平均 值比较 (±%)
		mm	亿m <sup>3</sup>			
梅江区	570	1056	6.02	8.45	-33.0	-28.8
梅县区	2484	1248	30.99	37.20	-27.7	-16.7
兴宁市	2080	1217	25.32	30.80	-35.8	-17.8
平远县	1378	1432	19.74	22.08	-23.4	-10.6
蕉岭县	961	1367	13.14	16.13	-27.6	-18.5
大埔县	2470	1077	26.59	38.13	-28.2	-30.3
丰顺县	2710	1266	34.31	49.72	-34.7	-31.0
五华县	3223	1151	37.10	50.52	-37.6	-26.6
全 市	15876	1217	193.21	253.03	-32.0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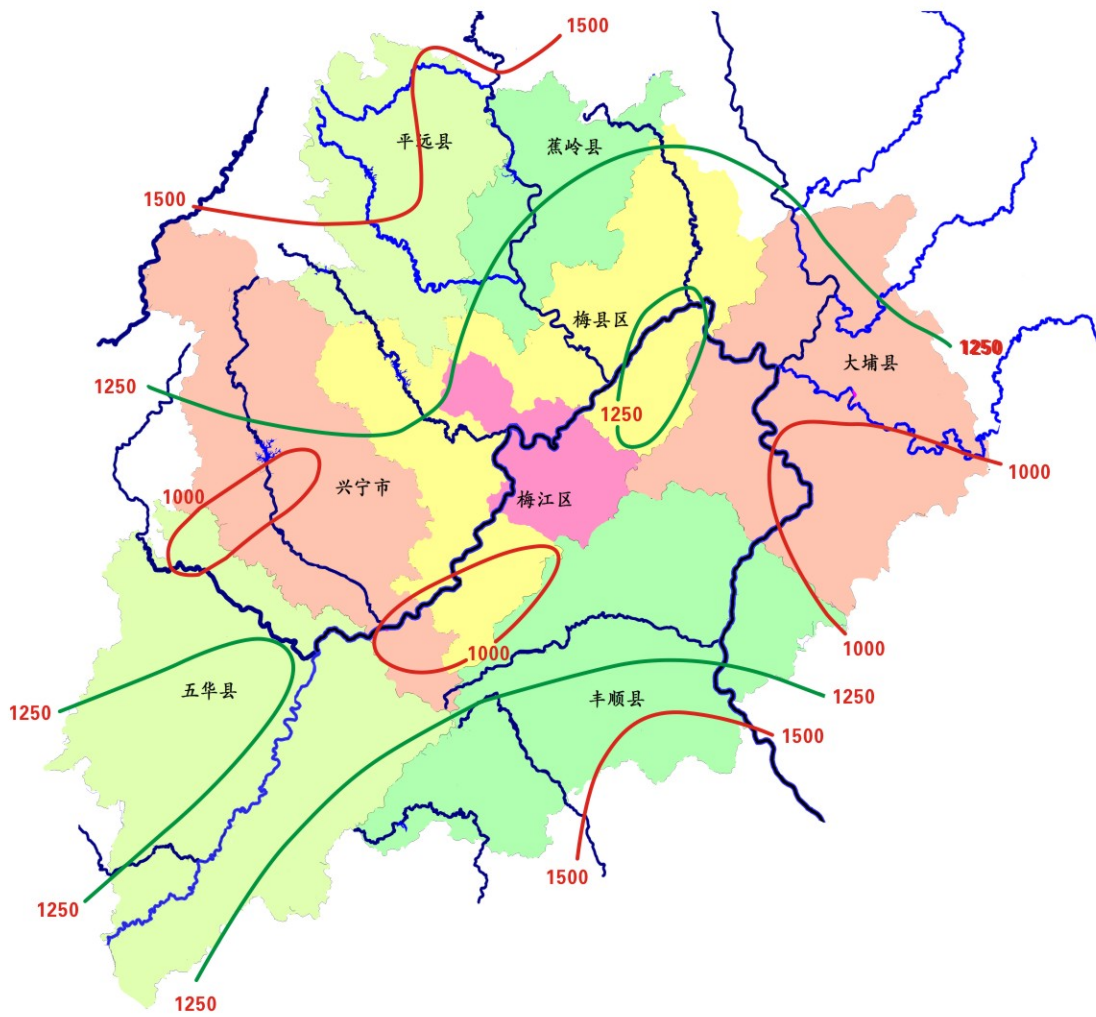
2020年各县（市、区）降雨总量与2019年及多年平均值比较图

按流域分区统计，全市2020年韩江流域降雨总量为177.08亿立方米，比2019年少32.0%，比多年平均值少23.6%；粤东沿海诸河（榕江）降雨总量为12.41亿立方米，比2019年减少33.2%，比多年平均值少28.2%；东江流域降雨总量为3.72亿立方米，比2019年少28.1%，比多年平均值少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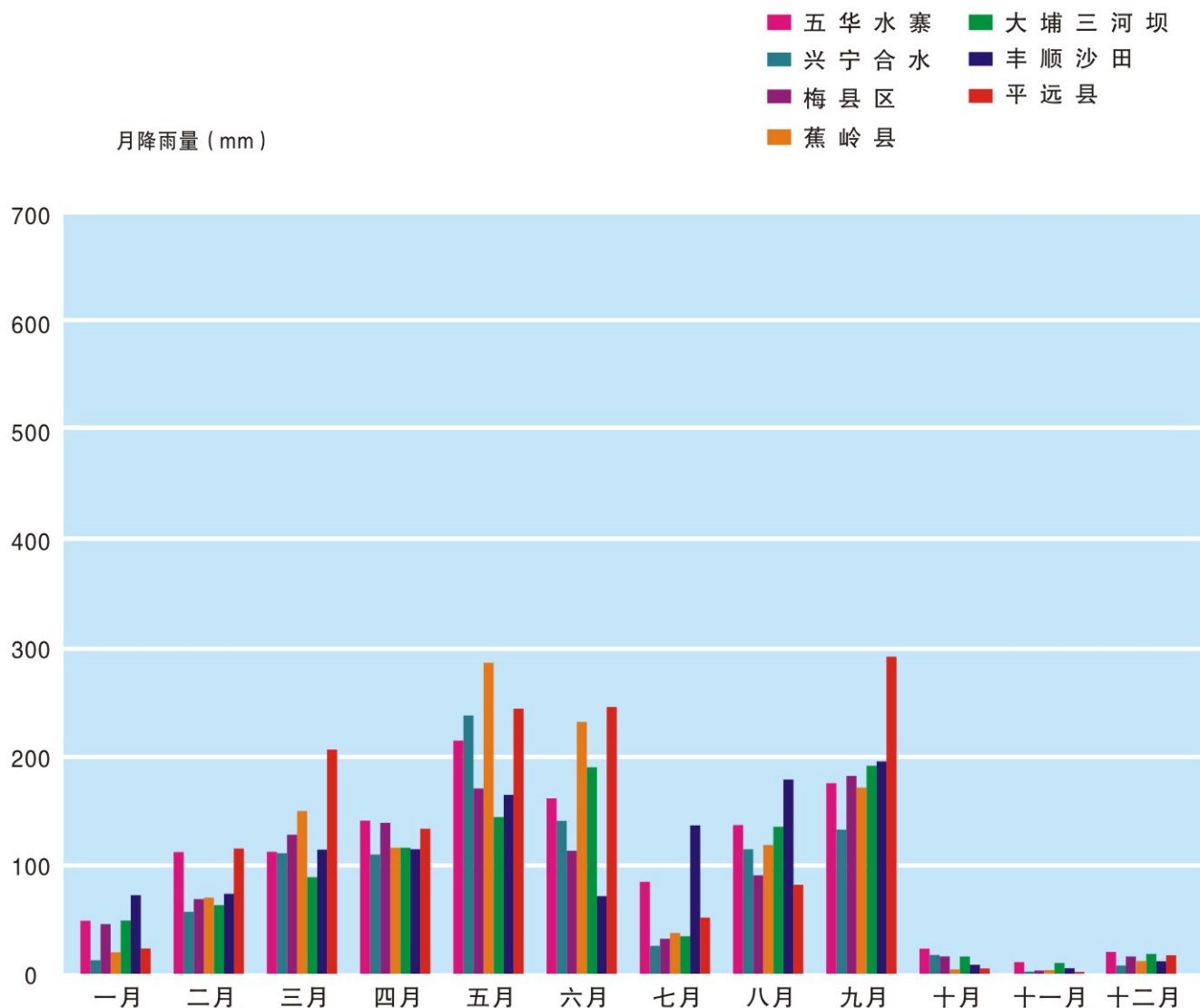
2020年梅州市各流域分区降雨量统计表

流域分区	计算面积 (km <sup>2</sup> )	2020年降雨量		多年平均 降水量 (亿m <sup>3</sup> )	与上年 比较 (±%)	与多年平均 值比较 (±%)
		mm	亿m <sup>3</sup>			
韩江	14711	1204	177.08	231.69	-32.0	-23.6
粤东诸河 (榕江)	893	1390	12.41	17.29	-33.2	-28.2
东江	272	1368	3.72	4.05	-28.1	-8.1
全市	15876	1217	193.2	253.03	-32.0	-23.6



2020年梅州市年降雨量等值线图





2020年梅州市各代表站月降雨量比较图

## 2、地表水资源量

2020年全市本地地表水资源量为104.38亿立方米，年径流深657毫米，比2019年少31.7%，比多年平均少26.4%。各县（市、区）地表水资源量的降幅不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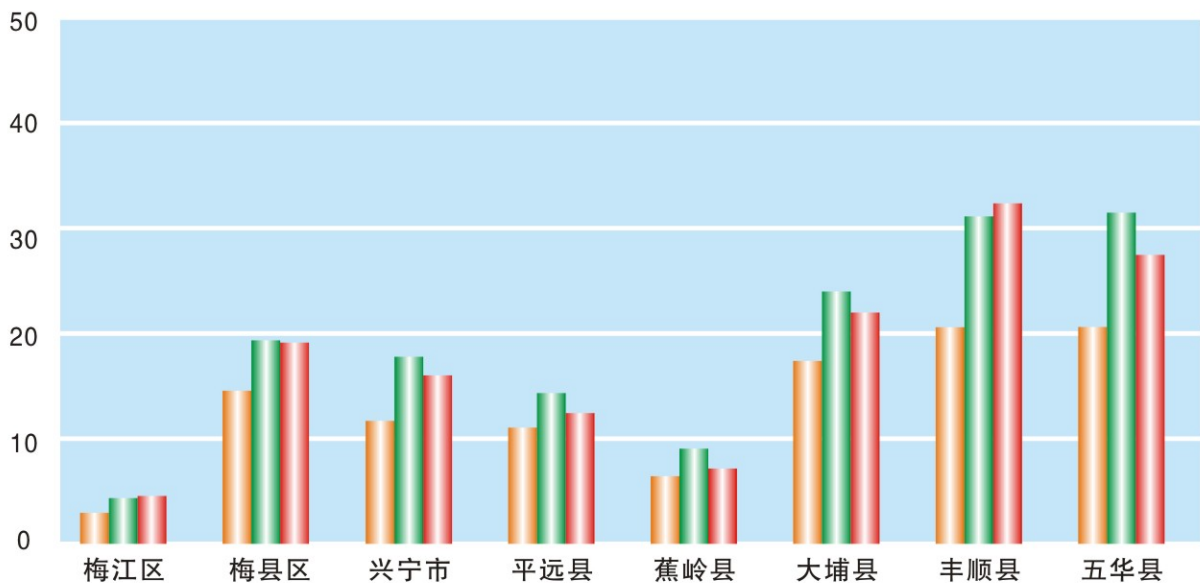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地表水资源量统计表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 $\text{km}^2$ )	地表水资源量 ( $\text{亿m}^3$ )	径流深 ( $\text{mm}$ )	多年平均水量 ( $\text{亿m}^3$ )	与上年比较 ( $\pm\%$ )	与多年 平均比较 ( $\pm\%$ )
梅江区	570	2.96	519	4.45	-32.4	-33.6
梅县区	2484	14.48	583	19.39	-27.1	-25.3
兴宁市	2080	11.52	554	16.04	-36.0	-28.2
平远县	1378	10.96	795	12.12	-22.7	-9.6
蕉岭县	961	6.76	703	8.46	-27.0	-20.1
大埔县	2470	17.36	703	21.85	-27.6	-20.5
丰顺县	2710	20.18	744	32.06	-35.1	-37.1
五华县	3223	20.16	625	27.43	-37.1	-26.5
全 市	15876	104.38	657	141.8	-31.7	-26.4

地表水资源量 ( $\text{亿m}^3$ )

■ 2020年地表水资源量  
■ 2019年地表水资源量  
■ 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2020年、2019年及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统计表

### 3、地下水资源量

由于梅州地处山丘区，地下水资源直接以降雨和地表径流为补给源，并以河川基流的形式与地表水资源重复交替转换，因此，梅州市浅层地下水资源量基本上是地表水资源的重复计算量。受降雨增加的影响，2020年全市浅层地下水资源量为26.66亿立方米。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地下水资源量统计表

单位：亿m<sup>3</sup>

行政区	梅江区	梅县区	兴宁市	平远县	蕉岭县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合计
浅层地下水资源量	0.93	4.07	3.60	2.26	1.58	4.05	4.89	5.28	26.66

### 4、本地水资源总量

本地水资源总量是指当地降雨形成的地表、地下（浅层）产水总量（不包括过境水量），由地表水资源量和浅层地下水资源量相加并扣除两者之间互相转化的重复计算量而得。全市2020年水资源总量为104.38亿立方米，比2019年少31.7%，比多年平均值少26.4%。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水资源总量统计表

单位：亿m<sup>3</sup>

项目	梅江区	梅县区	兴宁市	平远县	蕉岭县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合计
地表水资源量	2.96	14.48	11.52	10.96	6.76	17.36	20.18	20.16	104.38
浅层地下水资源量	0.93	4.07	3.60	2.26	1.58	4.05	4.89	5.28	26.66
重复计算量	0.93	4.07	3.60	2.26	1.58	4.05	4.89	5.28	26.66
水资源总量	2.96	14.48	11.52	10.96	6.76	17.36	20.18	20.16	104.38



# 蓄水动态



## 大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梅州有大型水库3座，中型水库18座，其中在韩江流域19座，粤东诸河（榕江）流域2座。2020年末全市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为3.81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减少7717万立方米。

2020年梅州市大中型水库蓄水动态表

单位：万 m<sup>3</sup>

序号	水库名称	类型	所在地	2020年1月1日 8时蓄水量	2021年1月1日 8时蓄水量	同期蓄水对比 (±)
1	清凉山水库	中型	梅江区	2403.4	975.4	-1428
2	干才水库	中型	梅江区	485	475	-10
3	梅西水库	中型	梅县区	2691	3011	320
4	合水水库	大型	兴宁市	4852	3529	-1323
5	温公水库	中型	兴宁市	818.5	612.5	-206
6	石壁水库	中型	兴宁市	419	328	-91
7	和山岩水库	中型	兴宁市	617.6	417.4	-200.2
8	黄田水库	中型	平远县	2063	2185	-122
9	富石水库	中型	平远县	914.3	593.2	-321.1
10	长潭水库	大型	蕉岭县	8707	6970	-1737
11	多宝水库	中型	蕉岭县	390.2	380.5	-9.7
12	黄竹坪水库	中型	蕉岭县	394	95	-299
13	青溪水库	中型	大埔县	4312	4758	446
14	双溪水库	中型	大埔县	6933	6390	-543
15	三河坝水库	中型	大埔县	780	720	-60
16	八乡水库	中型	丰顺县	659	776	117
17	虎局水库	中型	丰顺县	668	150	-518
18	益塘水库	大型	五华县	5653	5163	-490
19	桂田水库	中型	五华县	939.6	92	-847.6
20	岩前水库	中型	五华县	415.5	62.8	-352.7
21	东方红水库	中型	五华县	701	415	-286
	合计			45816.1	38098.8	-7717.3



# 供用水统计分析

## 1、供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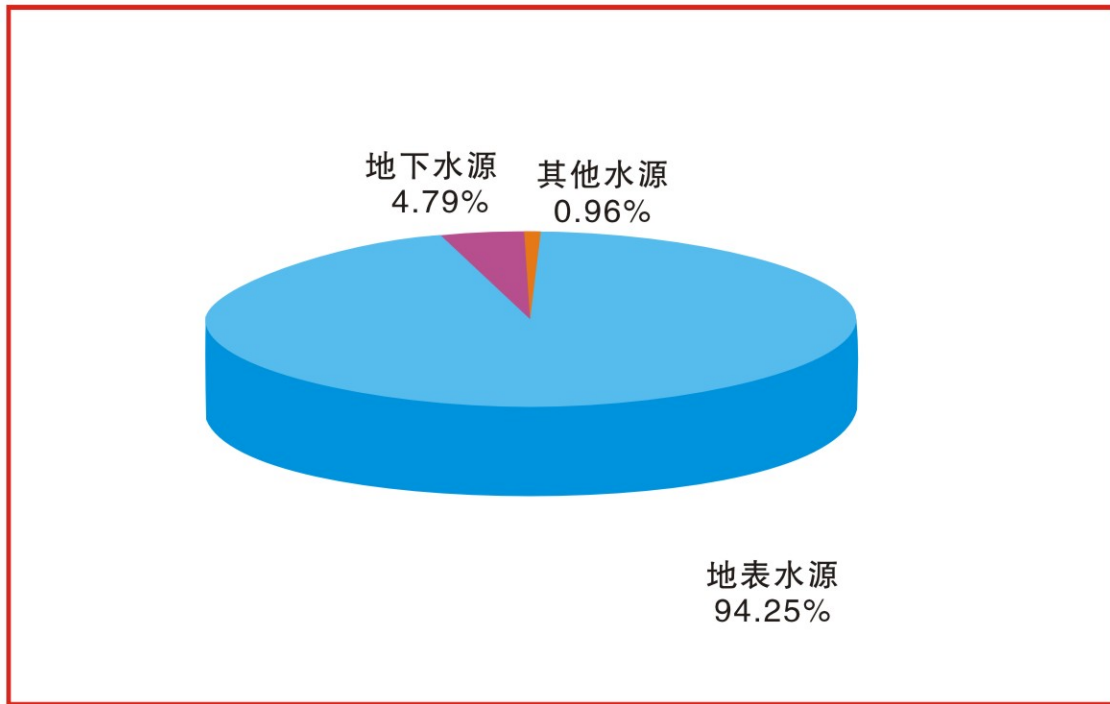
2020年全市总供水量为20.01亿立方米，比2019年减少0.6%。其中地表水源供水18.86亿立方米，占总供水量的94.25%，地下水源（浅层）供水0.959亿立方米，占总供水量的4.79%。在地表水源供水中，蓄水工程供水10.76亿立方米，占57.05%，引水工程供水6.41亿立方米，占33.99%，提水工程供水1.68亿立方米，占8.91%。

注：供水量是指各类水源工程为用水户提供的毛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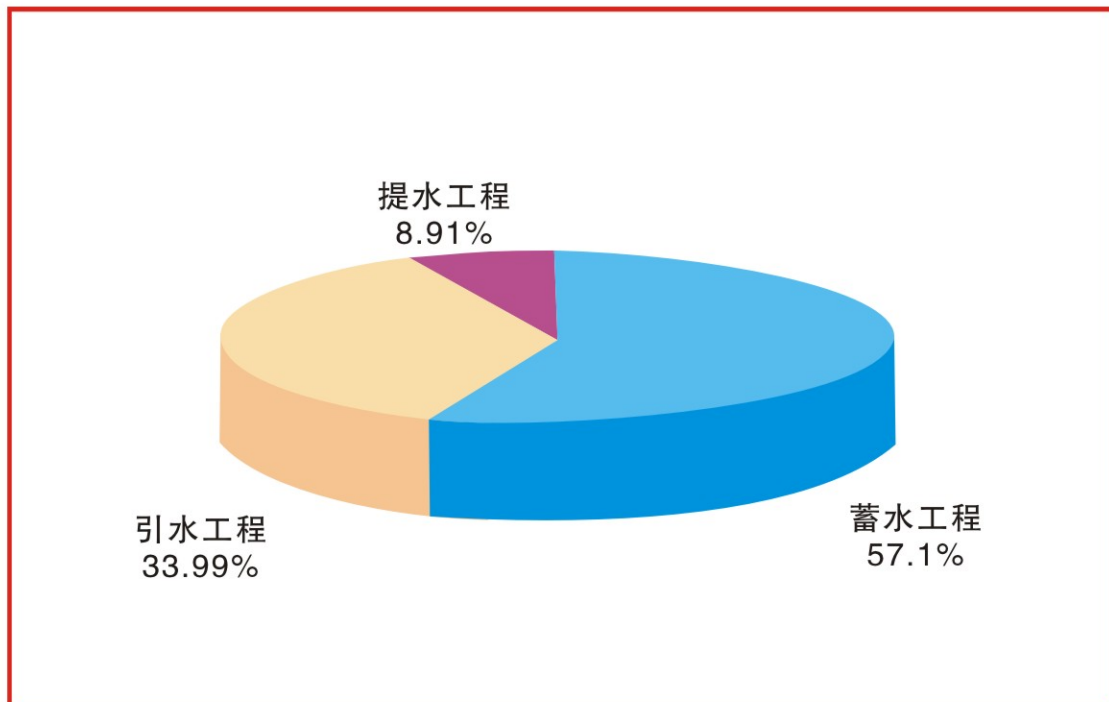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供水量统计表

单位：万m<sup>3</sup>

项 目	梅江区	梅县区	兴宁市	平远县	蕉岭县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合计
总供水量	14934	32594	45146	16385	14328	17345	23425	35908	200065
蓄水工程	8979	19616	34445	7880	5815	4367	6571	19945	107618
引水工程	4341	8545	3735	6855	7051	8806	14634	10211	64178
提水工程	1265	3395	4171	1434	624	3009	571	2382	16851
地下水工程	228	670	1795	216	740	1040	1630	3275	9594
其他水源工程	121	368	1000	0	98	123	19	95	1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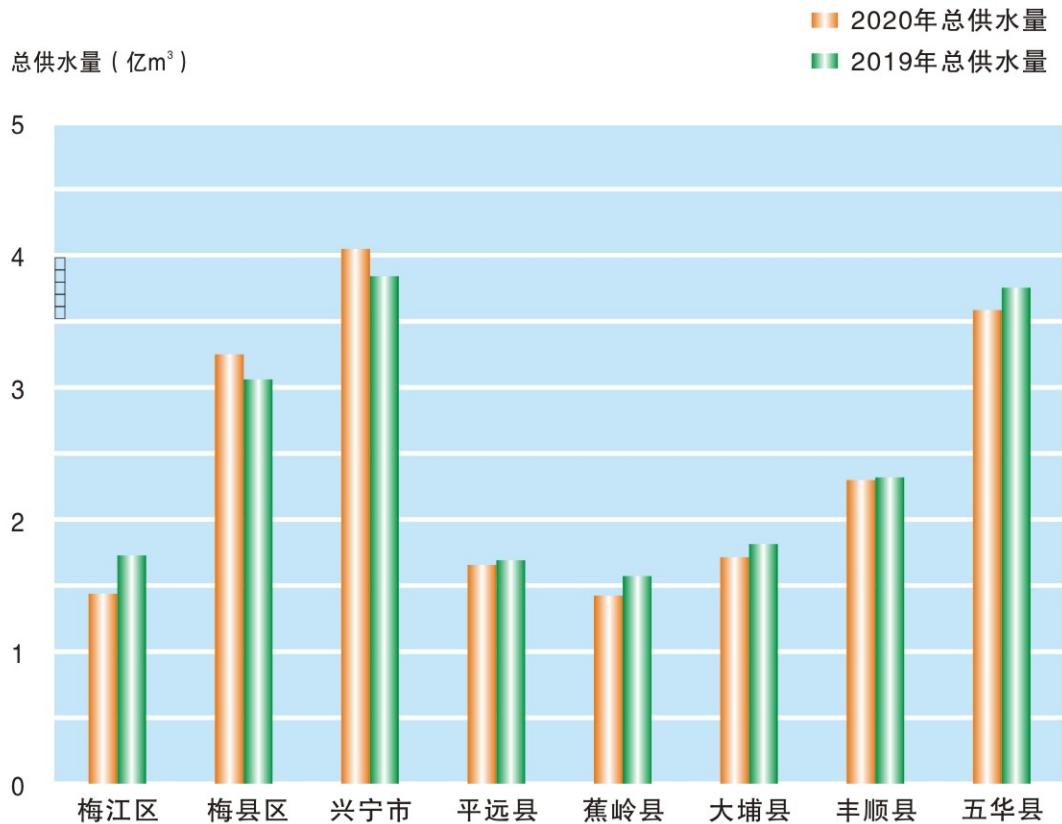


2020年地表、地下水源供水比例图



2020年蓄、引、提工程供水比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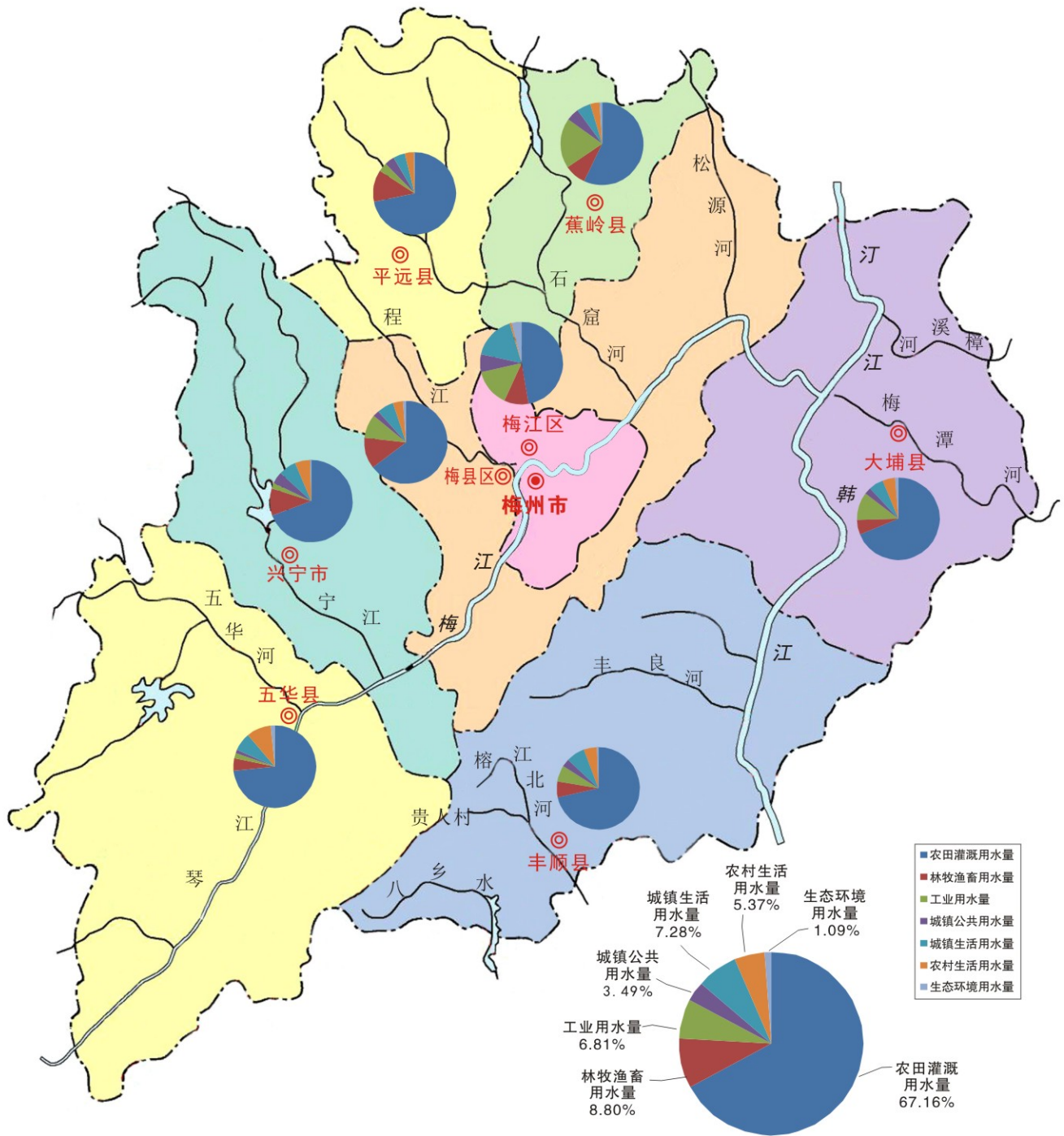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总供水量与2019年总供水量比较图

## 2、用水量

2020年全市总用水量为20.01亿立方米，比2019年减少0.11亿立方米。全市用水以农业灌溉为最多，达13.44亿立方米，占总用水量的67.16%，工业用水1.36亿立方米，占6.81%，林牧渔畜用水1.76亿立方米，占8.80%，农村生活用水1.07亿立方米，占5.37%，城镇生活用水1.46亿立方米，占7.28%，城镇公共用水0.70亿立方米，占3.49%，生态环境用水0.22亿立方米，占1.09%。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各类用水比例图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用水量统计表

单位：万m<sup>3</sup>

项 目	梅江区	梅县区	兴宁市	平远县	蕉岭县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梅州市
农田灌溉	7058	21075	31280	11763	8192	11921	16731	26341	134361
林牧渔畜	1419	3957	4777	2022	1193	1005	1448	1788	17609
工业用水	2185	2992	1009	571	2775	1895	1499	700	13626
城镇公共	1048	772	2159	653	738	447	694	478	6989
城镇生活	2550	2156	3036	761	765	998	1729	2565	14560
农村生活	99	1270	2717	572	523	850	1215	3494	10740
生态环境	575	372	168	43	142	228	109	542	2179
总用水量	14934	32594	45146	16385	14328	17344	23425	35908	200064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用水比例表

单位：%

项 目	梅江区	梅县区	兴宁市	平远县	蕉岭县	大埔县	丰顺县	五华县	梅州市
农田灌溉	47.26	64.66	69.29	71.79	57.17	68.73	71.42	73.36	67.16
林牧渔畜	9.50	12.14	10.58	12.34	8.33	5.80	6.18	4.98	8.80
工业用水	14.63	9.18	2.24	3.49	19.37	10.93	6.40	1.95	6.81
城镇公共	7.02	2.37	4.78	3.99	5.15	2.58	2.96	1.33	3.49
城镇生活	17.08	6.61	6.72	4.64	5.34	5.75	7.38	7.14	7.28
农村生活	0.66	3.90	6.02	3.49	3.65	4.90	5.19	9.73	5.37
生态环境	3.85	1.14	0.37	0.26	0.99	1.31	0.47	1.51	1.09

### 3、水资源利用简析

(1) 2020年全市水资源利用率为19.17%，但各县（市、区）利用程度不一，其中梅江区最高，达50.45%，大埔县最低，为9.99%，其它依次为兴宁市39.19%，梅县区22.51%，蕉岭县21.20%，五华县17.81%，平远县14.95%，丰顺县11.61%。

注：水资源利用率等于总用水量除以本地水资源总量。

(2) 2020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为485立方米，比上年增加0.06%；其中最多为平远县770立方米，最少为梅江区347立方米。

(3) 2020年全市万元GDP用水量为166立方米，比上年减少1.78%；其中最大为兴宁市270立方米，最小为梅江区56立方米。

(4) 2020年全市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52立方米，比上年减少39.53%；其中最多为大埔县133立方米，最少为梅江区24立方米。

(5) 2020年全市农业灌溉综合用水量为734立方米/亩，其中最大为梅江区929立方米/亩，最小为梅县区681立方米/亩。

(6) 2020年全市城镇居民生活用水为188升/人·日，其中最高为梅县区201升/人·日，最低为大埔县162升/人·日。

(7) 2020年全市农村居民生活用水为147升/人·日，其中最高为兴宁市159升/人·日，最低为大埔县99升/人·日。

2020年梅州市各县（市、区）用水指标统计表

行政分区	常住人口 (万人)	水资源 利用率 (%)	人均水 资源量 (m <sup>3</sup> )	人均综合 用水量 (m <sup>3</sup> )	万元GDP 用水量 (m <sup>3</sup> )	万元工业增 加值用水量 (m <sup>3</sup> )	农业灌溉 综合用水量 (m <sup>3</sup> /亩)	城镇居民生 活用水指标 (升/人·日)	农村居民生 活用水指标 (升/人·日)
梅州市	387.32	19.17	2695	485	166	52	734	188	147
梅江区	43.56	50.45	680	347	56	24	929	174	99
梅县区	55.67	22.51	2601	592	148	50	681	201	135
兴宁市	77.94	39.19	1478	509	270	48	682	199	159
平远县	19.05	14.95	5753	770	210	35	921	194	148
蕉岭县	18.44	21.20	3666	724	143	90	719	191	162
大埔县	33.09	9.99	5246	484	190	133	722	162	123
丰顺县	47.87	11.61	4216	482	212	88	791	180	148
五华县	91.70	17.81	2198	357	220	54	761	192	150



# 水事要情





▲1月10日，我局在梅城召开全市水资源管理工作会议，各县（市、区）水务局分管领导、水资源股负责人和水资源管理科全体人员参加会议，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张世俭参加会议并作讲话。会议强调，2020年全市水资源管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期治水方针，坚定不移践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鼓足干劲，励精图治，完善制度建设，落实“放管服”改革，全力做好水资源管理、节约、保护的各项工作，为我市构建“五星争辉”区域发展新格局、打造宜居宜游宜业“世界客都·长寿梅州”和建设“美丽乡村·美好家园”提供良好的水资源保障。

▲1月13日，副市长温向芳到大埔县督导安全生产和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先后来到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工程、高陂镇自来水厂现场检查，并看望慰问一线工人。

▲3月10日，市长、市总河长张爱军率队到梅县区、大埔县，就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加强砂石资源开发供应管理，切实保障各类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开展调研检查。

▲3月17日上午，我市召开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暨2020年水旱灾害情势会商会，对2020年水务重点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副市长温向芳参加会议并讲话。

▲4月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爱军来到五华县，就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央和省有关部署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推动乡村振兴、做好清明期间疫情防控和安全防护工作等进行调研检查。市领导吴晓晖参加调研。

▲4月8日至9日，省水利厅副厅长刘中春率省水利厅水利防汛备汛安全检查组来梅检查水利防汛备汛工作情况。市委书记陈敏会见检查组一行，市领导温向芳、吴泽桐参加相关活动。

▲4月23日至24日，省水利厅厅长王立新率队来梅调研，检查指导我市防汛备汛、水利工程和碧道建设、中小河流治理等工作。市委书记陈敏，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爱军会见王立新一行。市委副书记王庆利，市委常委、市政

府党组副书记黄文沐参加有关活动。

▲5月19日下午，我市召开2020年全市河长制与水利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总结2019年全市河长制和水利工作，部署2020年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市河长制与水利改革发展的重点工作。市长、市总河长张爱军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副市长、市副总河长温向芳主持会议。

▲5月20日上午，副市长、市级副总河长温向芳开展巡河调研和防汛检查工作，并召开会商会，对下一步防汛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5月24日，2020年全市河长制与水利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总结2019年全市河长制和水利工作，部署2020年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市河长制与水利改革发展的重点工作。市委副书记、市长、市级总河长张爱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领导温向芳参加会议。

▲5月25日上午，市三防办召开“龙舟水”期间强降雨防御工作会商会，分析我市当前防汛形势，研判突出问题，部署应对措施。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吴晓晖参加会议并讲话。

▲5月28日，市委书记陈敏到蕉岭县调研乡村振兴、河长制等工作，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依托寿乡资源禀赋，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努力讲好红色故事、写好绿色文章，致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6月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爱军主持召开全市水利重大项目建设总指挥部会议，听取全市水利重大项目建设及谋划情况汇报，进一步统一思想，形成工作合力，全力以赴抓好项目谋划建设。市领导吴晓晖、温向芳参加会议。

▲6月15日，市委书记陈敏到丰顺县，就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落细落实防汛减灾和河长制工作举措进行调研检查。市领导温向芳参加调研检查。

▲6月15日上午，市委副书记王庆利到五华县检查督导梅江流域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王庆利先后前往河东镇河口、河东镇上坝电站、河东镇增塘堤、益塘水库等地，实地察看河流水质，详细了解河道整治、碧道建设、水库水源保护、防汛备汛等工作开展情况，并在益塘水库管理处召开河长制工

作座谈会，协调解决相关困难问题。

▲6月20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市副总河长、汀江市级河长吴晓晖到大埔县巡查汀江并开展调研。

▲6月30日上午，副市长温向芳率市水务局、市林业局等部门负责人到梅县区巡查石窟河。

▲7月3日，副市长温向芳到蕉岭县巡查石窟河蕉岭段并开展调研。

温向芳实地察看了蕉城镇德善路自来水农户信息化点、滨水公园、三圳（蕉华）水厂建设现场，详细了解河流水量、水质、水利展馆、碧道建设、河流沿岸管理保护和水厂建设等情况，并听取了蕉岭县关于石窟河蕉岭段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情况汇报。

▲7月27日，市政府副市长、市副总河长、石窟河市级河长、市河长办主任温向芳在市水务局主持召开市河长办主任会议暨防旱形势会商分析会，并开展视频巡查水库蓄水和河道保洁情况，强调要压实工作责任，充分发挥河长制作用，解决水生态环境治理重点问题。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优先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兼顾生产用水、统筹生态用水，确保我市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8月20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映平率调研组，对我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情况开展调研。大埔县、市水务局等相关负责同志陪同调研。

▲9月15日至16日，省水利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蔡泽辉率队来梅开展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调研。市水务局陈海燕局长、张世俭副局长、市局相关科室以及部分县（市、区）水务局有关负责同志参加调研活动。

▲9月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爱军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高陂水利枢纽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协调解决下闸蓄水工作存在的困难问题，要求开展百日攻坚战，全面加快工作进度，确保完成年底前下闸蓄水的目标。

▲9月22日，市委副书记王庆利到梅江区、梅县区检查梅江流域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市领导吴泽桐参加相关活动。

▲9月30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汀江市级河长吴晓晖到大埔县实地巡查汀江。

吴晓晖巡查了西河镇车龙村漳溪河段、西河下洋交界断面、茶阳镇下桥关、青溪镇青溪水电站等地，并调研碧道规划建设、防洪堤规划建设、河道保洁和生态流量落实等情况，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研究部署



下一步工作措施。

▲10月10日，省水利厅委托省韩江流域管理局组织专家组对梅州市水务局水利行业节水机关建设进行验收。我局张世俭副局长出席验收会议，局办公室、水资源管理科有关同志和技术支撑单位代表参加验收。

▲10月28日上午，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黄文沐到大埔县调研韩江流域综合治理工作。

▲12月11日，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黄文沐在梅州城区检查调研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工作。

▲12月22日，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总结一年来我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情况，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市委书记、市第一总河长陈敏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长、市总河长张爱军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筑牢生态屏障，推动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往深里走、往实里抓，切实守护好一方水土、一方河湖，让梅州每一条河湖长治久“清”。一要上下同步，推动常态治水。完善河湖管理制度体系，加强日常行政监管执法。二要点面结合，推动系统治水。三要共建共享，推动全民治水。

▲12月23日，市委副书记王庆利到梅县区调研梅州综合保税区建设、河长制落实工作，并督导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副市长、梅县区委书记吴泽桐陪同调研。



# 名词解释

**常年** 水资源量（包括降水量）分析采用1956~2000年系列多年平均值。

**降水丰枯评价标准** 按《水资源调查评价技术细则》规定：按年降水量分为丰水年（ $P < 12.5\%$ ）、偏丰（ $P = 12.5\% \sim 37.5\%$ ）、平水年（ $P = 37.5\% \sim 62.5\%$ ）、偏枯年（ $P = 62.5\% \sim 87.5\%$ ）、枯水年（ $P > 87.5\%$ ）五级。

**地表水资源量** 指河流、湖泊等地表水体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当地天然河川径流量。

**地下水资源量** 指地下饱和水层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降水和地表水（含河道、湖库、渠系和渠灌田间）入渗对地下水的补给量。

**水资源总量** 指评价区内当地降水形成的地表、地下产水总量（不包括区外来水量），即地表产流量与降水入渗补给地下水量之和。由地表水资源量和地下水资源量相加并扣除两者之间互相转化的重复计算量而得（或由地表水资源量加上地表与地下水资源不重复量而得）。

**供水量** 指各种水源工程为用水户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供水量之和，按受水区分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其他水源统计。地表水源供水量指地表水工程的取水量，按蓄水、引水、提水和调水工程统计；地下水源工程指水井工程的开采量，按浅层淡水、深层承压水和微咸水统计；其他水源供水量包括经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的污水处理再利用量、通过修建集雨场地和微型蓄雨工程（水窖、水柜等）取得的雨水利用量，以及海水经淡化设施处理工给的海水淡化供水力。作为工业冷却水及城市环卫用水等的海水直接利用量另行统计，不计入总供水量中。

**用水量** 指各类用水户取用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用水量之和，按农业、工业、生活和生态环境统计，不包括海水直接利用量。农业用水包括农田灌溉和林、果、草地灌溉及鱼塘补水；工业用水指工矿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用于制造、加工、冷却、空调、净化、洗涤等方面的用水，按新水取用量计，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水量；火核电直流冷却用水指用于直流式机组冷却的用水量；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和农村生活用水，其中城镇生活用水由居民生活用水和公共用水（含建筑业，以及第三产业，即商业贸易、餐饮住宿、交通运输、机关团体各种等服务行业用水）组成；生态环境补水包括人工措施供给的城镇绿化、清洁等生态环境用水和部分河湖、湿地补水，不包括降水、径流自然满足的水量，也不包括回归河道等自然水体的非消耗水量。

**用水消耗量** 指在输水、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吸附、居民和牲畜饮用等多种途径消耗掉，而不能回归到地表水体或地下含水层的水量。农业用水消耗量为毛用水扣除地表、地下回归用水，工业和生活用水消耗量为取水量与废污水排放量及输水的退归水量之差。

**流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指根据流域供水量，考虑跨流域调水和深层地下水开采的影响（即调出水量计入流域的供水量，调入水量和深层地下水开采量不计入流域供水量），以流域供水总量占水资源总量的百分比体现流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的程度。

